

中共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委员会

中共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3 年 推进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工作实施方案

为贯彻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决策部署，结合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印发的推进作风革命加强机关效能建设 20 条措施要求，贯彻落实《中共云南省委教育工委 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加强高校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实施意见的通知》，进一步强化学院校风教风学风建设，深化“三教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建立“三风”建设长效机制，健全学院“三风”建设工作体系，不断提升办学水平，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增强社会服务能力，结合学院实际，现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深化学分制和“三教”改革为抓手和引领，切实加强学院“三风”建设，挖掘一批典型案例，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问题导向，以学生为中心，切实解决校风教风学风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营造浓郁的学习、学术氛围，不断提升办学水平、提高育人质量。

二、工作措施

（一）端正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切实整顿校风

1.加强学习教育，提高思想意识

（1）学院各级领导干部要带领教职员工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真正理解立德树人的深刻内涵和重要意义。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作为各级党组织会议“第一议题”、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第一专题”、支部主题党日“第一主题”、教职员工自学和教育培训“第一课程”组织学习至少 1 次。结合开展作风革命效能革命，丰富学习形式，增强学习效果，促进学院干部能力提升、工作作风转变。

牵头领导：刘鉴允

责任单位：组织部、宣传部

责任人：左欣悦、张毅

（2）加大宣传，营造浓郁的学习氛围。面向师生，以多种形式对学院开展“校风、教风、学风”整顿活动进行宣传，使全校师生充分认识树立优良校风、教风、学风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牵头领导：马武宏

责任单位：宣传部

责任人：张毅

2.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

（1）全面践行“一线工作法”。学院领导带头转变工作作风，践行党的群众路线“一线工作法”，对学院尤其是分管领域存在的问题和急需解决的难题深入了解、召开现场办公会，着力推进工

作重心下移，带头营造干事创业、真诚实干的良好氛围；各单位领导干部要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工作及教学一线调研，近距离倾听师生心声，务实有效抓落实。

牵头领导：刘鉴允、杨旭康

责任单位：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

（2）落实少开会、开短会要求

坚决整治学院管理部门存在的作风问题，落实少开会、开短会的要求。除党委会、院长办公会、党代会、职代会等重要会议外，大型综合性会议时间最长不超过1天，其他会议不超过半天。学院分管领导召开的各部门系统工作会议，尽量减少次数，与会议内容无关的领导及领导干部不陪会。

牵头领导：刘鉴允、杨旭康

责任单位：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

（3）落实少讲话、讲短话，讲管用的话的要求

领导讲话要突出主题、切合实际、平实自然、言之有物、简洁精炼。除大型重要会议外，学院领导到会讲话不得超过规定时限，同一个会议只安排一名领导作主题讲话。各种会议的讲话、发言、汇报等，都要求开门见山、直截了当、简短精炼。

牵头领导：刘鉴允、杨旭康

责任单位：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

（4）落实少发文、发短文，发有“干货”的文的要求

坚决克服“以文件贯彻文件”和照抄照转的倾向，减少发文次数，尽量缩短篇幅，提高文件质量。不发没有具体贯彻意见、对基层指导性不强的文件；不发未经充分调研论证和协调各方意见的决策性文件；不发空洞无物、冗长拖沓的文件；不发内容雷同、缺乏新意的文件。确需出台的文件，要求主题突出、观点鲜明、任务清晰、文字简洁、便于操作。

牵头领导：孙鹤瑜

责任单位：各职能部门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

3.强化效率意识，提高工作效率

牢固树立“今天再晚也是早，明天再早也是晚”的效率意识，坚持以自我革命的精神推进作风革命、效能革命，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的工作作风。对于上级单位、学院工作要求，做到任务一布置马上抓落实，工作一部署马上去推动，工作一完成马上就反馈，全面提高服务师生员工的工作效率。

牵头领导：刘鉴允、杨旭康

责任单位：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

4.健全工作机制，严肃工作纪律

（1）规范教职工校外任职和兼职现象。全面清查学院教职工校外任兼职现象，完善领导干部、教职工校外任职和兼职工作机制，禁止从事影响本职工作的任职和兼职。

牵头领导：马武宏、孙鹤瑜

责任单位：组织部、人事处

责任人：左欣悦、杨增

（2）进一步加强和完善考勤管理，完善岗位责任制，杜绝职工迟到、早退、旷工等现象。

牵头领导：孙鹤瑜

牵头单位：人事处

责任人：杨增

（3）完善考核办法。围绕服务教学中心任务，完善学院领导干部、教职工考核办法，增强教职工的责任意识、服务意识和奉献意识，并做好考核工作，加强考核结果运用，提高管理服务工作水平。

牵头领导：马武宏、孙鹤瑜

责任单位：组织部、人事处

责任人：左欣悦、杨增

5.提倡节俭作风，端正工作态度

学院各级领导干部、党员师生不参加纯商业性的庆典活动和一般性的纪念活动，下基层坚持轻车简从；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和买车换车，严格控制庆典和评比、达标、表彰活动；坚持艰苦奋斗，牢固树立过紧日子、苦日子的思想，大力增收节支，大力压缩招待费，接待要求简约节俭、热情得体，无关人员不陪餐，不上名烟名酒和名贵菜肴；各种会议不发纪念品和包、笔、本等物品，一般性会议不摆鲜花；努力推行无纸化办公。

牵头领导：杨旭康

责任单位：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

责任人：各职能部门、二级学院、教学单位主要负责人

（二）全面净化教风，深化教学改革，加强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

1.加强师德师风建设

加强师德师风培训，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严格制度规定，强化日常教育督导；引导践行师德规范，突出规则立德，强化教师的法治和纪律教育，通过教育系统廉洁教育典型案例的集中学习，提高全体教师的法治素养、规则意识，提升依法执教、规范执教能力，强化纪律建设，全面梳理教师各方面的纪律要求；将师德师风考核结果纳入教师聘任、晋级、培养、流动、名师遴选等方面的重要依据，严肃查处、通报师德失范典型案件，对师德师风问题“零容忍”。组织开展教师学术规范教育培训活动。以良好的教风和过硬的教学水平促进学风建设。

牵头领导：孙鹤瑜

责任单位：人事处

责任人：杨增

2.加强教师教学管理，强化教学业绩考核

修订 2023 版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依据人才培养方案设置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核心课、专业拓展课及综合素质类课程。人才培养方案经学校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审定后教务处

备案执行。由教务处负责课程准入审核和课程质量等级评定，依据量化评分结果对课程予以三级认定和一级预警，分别是示范课、重点课程、达标课程三级认定，未达标预警，建立课程预警机制。严格执行《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教学事故认定与处理办法（修订）》，严肃课堂纪律。减少和杜绝教学工作中各类教学事故的发生。依据《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教学创作与展演成果评价办法（试行）》，将教师考核结果与绩效挂钩，作为职称评聘及评优评先的必要条件。

牵头领导：栾亚敏

责任单位：教务处

责任人：韩萍

3.加强教师学术道德建设

进一步规范学术评价程序，完善学术管理制度；将教师科研诚信和学术道德规范纳入教师年度考核，严肃处理学术不端问题，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为压实科研主体责任，引导科研人员树立良好科研诚信意识、坚守科研诚信底线，推动良性科研竞争，达到以查促改、以查促管。对2018年至今的科研项目、发表的学术论文，开展学术不端问题自查和无实质学术贡献挂名清理。

牵头领导：栾亚敏

责任单位：教务处

责任人：韩萍

4.改革教育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

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组织开展高职院校教师教学能力

大赛的校赛，推荐优秀团队参加省赛、国赛，竞赛成绩参照《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教学创作与展演成果评价办法（试行）》予以计分，激励教师充分利用现代教育技术，改革教学方法。组织开展高职院校学生技能大赛校赛，推荐优秀学生参加省赛、国赛，通过教师指导学生参赛，检验教学效果。深化课程体系与教学内容改革，促进专业教学、课程思政的有机融合。

牵头领导：栾亚敏

责任单位：教务处

责任人：韩萍

（三）以强化行为养成、严格考风考纪为重点，切实整顿学风

1.强化学习环境建设

（1）积极营造校园奋发向上、求真务实的学习氛围，开展向身边先进典型学习教育活动至少1次，发挥先进典型的教育、引导作用。

牵头领导：陈建民

牵头单位：学生处

责任人：李佳

（2）健全学生学业引导机制。建立健全学院职业生涯规划教育教研室，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努力创建科学的职业生涯规划教育体系。

牵头领导：栾亚敏

责任单位：教务处

责任人：韩萍

（3）开展教学督导活动。全面落实《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领导听课制度的有关规定》，开展旁听、检查课堂等督学活动：院领导不少于1次，教务处、各二级学院领导不少于2次；二级学院系主任不少于3次；学院教学督导员不少于4次。进一步明确学生课堂基本行为规范，严肃课堂纪律，保证学生出勤率，严格执行学生请假制度，提高课堂学习效率。

牵头领导：栾亚敏

责任单位：教务处

责任人：韩萍

2.强化考风考纪和毕业实习实训管理

（1）严格学业过程考核，健全能力与只是考核并重的多元化学业考核评价体系。各教学单位党政一把手为考风考纪第一责任人，围绕严肃考风考纪，坚决杜绝考试作弊和替考现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落实，形成各自的考务工作方案。同时在二级学院广泛宣讲，层层传导，通过辅导员、班主任将考风考纪各项要求传达到每一位学生。

牵头领导：陈建民、栾亚敏

责任单位：学生处、教务处

责任人：李佳、韩萍

（2）加强对学生实习实训的管理。对毕业生工作制定详实的工作方案，各部门联动共同抓好毕业生就业、离校等相关工作。

严格按照八部委印发的实习实训管理相关文件，规范实习实训审批备案工作，做到无备案、不外出。

牵头领导：栾亚敏

责任单位：教务处

责任人：韩萍

3.强化学生日常管理

（1）开展主题教育活动。根据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文件要求，完善学生管理制度，围绕思想政治、道德品质、日常行为、安全教育等内容，开展丰富多样主题教育活动至少2次、开展学生安全演练至少1次，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牵头领导：陈建民

责任单位：学生处、后资处

责任人：李佳、周子明

（2）做好学生管理工作。丰富学生校园生活，创新学习教育方式，持续对学生做好疫情知识宣传、思想教育、关心关爱等工作，确保学生人身安全、心理健康及校园和谐稳定。

牵头领导：马武宏、陈建民

责任单位：团委、学生处

责任人：黄本兴、李佳

（3）严格学生外出管理。根据《云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校组织学生外出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制订学院《学生外出安全管理办法》。

牵头领导：陈建民

责任单位：后资处、学生处

责任人：周子明、李佳

（4）加强宿舍文化建设。根据《云南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学生住宿管理的通知》要求，加强学院学生宿舍文化建设，创建文明、整洁、安全、和谐的宿舍文化氛围，强化学生党员和学生干部在宿舍管理工作中模范带头作用，提升学生宿舍管理水平。各二级学院本学期至少推出1间“样板宿舍”作为引领，努力将学生宿舍建成学院学风养成的重要阵地。

牵头领导：陈建民

责任单位：学生处、后资处

责任人：李佳、周子明

三、实施步骤

本方案从2023年6月14日起实施，分3个阶段进行。

（一）宣传动员阶段（6月14日-6月20日）。通过组织各类型的活动向全体师生广泛宣传有关文件精神，在校园中营造“改作风，正校风，带教风，促学风”的浓厚氛围。

（二）工作落实阶段（6月21日-11月10日）。各单位根据学院制定的《中共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委员会2023年推进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分解目标任务、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有关工作落到实处，杜绝搞形式、走过场、打折扣。加强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提升育人水平。纪检部门实时跟进再监督。

（三）总结完善阶段（11月11日-12月10日）。全面总结整顿工作，以深化学分制和“三教”改革为抓手和引领，切实加强

学院“三风”建设，挖掘一批典型案例，各责任单位于11月11日前将相关典型案例形成报告报学院办公室（党委巡察办）。

四、组织保障

（一）成立“三风”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学院党委书记、院长担任，副组长由学院各副职院领导担任，孙鹤瑜副院长为专门负责校级领导，办公室（党委巡察办）为牵头部门。

（二）强化主体责任。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是开展“三风”建设工作的第一责任人，指定专门党政班子成员负责“三风”建设工作，建立相应工作机制，要将校风教风学风建设工作常态化，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

（三）学院将把“三风”建设作为一项重要指标纳入学院领导干部年度考核，完善目标责任制，落实问责制度。对需要长期整顿的事项，要抓好推进落实，确保有关事项整顿到位。结合整顿工作成果，各单位要完善相关制度，建立长效机制，常态化监测，防止问题反弹，推动树立良好校风教风学风。

中共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3年6月14日

抄送：纪检处

云南文化艺术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3年7月5日印发
